

最严公约出台

我市巡游出租汽车行业“放大招”

●《西宁市巡游出租汽车行业自律公约》发布 ●自2月1日起试行 ●奖惩规则中企业、驾驶员分别都有红、灰、黑名单

本报讯(记者 一丁)“这一定是目前规范我市巡游出租汽车行业的最严公约。”1月29日,《西宁市巡游出租汽车行业自律公约》(以下简称《公约》)发布,并将于2月1日起试行。

为什么要发布《公约》?

为进一步提高我市巡游出租汽车行业自律水平,规范行业经营行为和从业行为,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行业服务质量,推进我市巡游出租汽车行业规范、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经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建议,西宁市出租汽车协会依据交通运输部《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等规定及协会章程,结合我市巡游出租汽车行业实际,制定发布《西宁市巡游出租汽车行业自律公约》。

《公约》共分为五章二十六条,分别约定了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的企业和从业人员(含管理人员和驾驶员)所应承担的责任、工作、义务和职责。记者发现其中篇幅最大、条款最为详细的为第三章奖惩规则部分,分别将企业和驾驶员纳入了红、灰、黑名单。

解读最严《公约》奖惩规则

“社会上对我们巡游出租汽车行业有偏见,我们这次之所以将奖惩规则在公约里占比提高,就是为了提高行业服务意识,清除行业‘毒瘤’,让乘客认可我们,放心乘坐巡游出租车。”西宁市出租汽车协会负责人告诉记者。

记者从《公约》中看到,企业根据自身奖励或违规情况将分别被列入红名单、灰名单和黑名单,这部分比较容易理解。而对驾驶员来说这份《公约》确实是既详细又严苛。

例如表现良好三年内无交通违法行为、五年无较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的驾驶员就可以被记录红名单中,有个别违规记录的会被列入灰名单中。最严苛则是黑名单,黑名单还被分为A、B、C、D、E五类,其中驾驶员如果被录入A类不良行为记录,所有企业将永不录用合作;驾驶员如果被录入B类不良行为记录,企业承诺3年内不录用不合作;驾驶员如果被录入C类不良行为记录,企业承诺1年内不录用不合作;驾驶员如果被录入D类不良行为记录,企业采取7天至14天停车学习、通过考核后方能营运;驾驶员如果被录入E类不良行为记录,由协会进行专项培训学习1天至7天,通过考核后方能营运。

承诺将遵守最严《公约》

《公约》的发布一石激起千层浪,虽然个别驾驶员对其中的奖惩规则仍有自己的看法,但是车行和大部分驾驶员对此表示理解和支持。城通出租汽车公司负责人表示,《公约》的发布是出租车行业自律的一个重要表现,车行和驾驶员都将严格按照行业规定开展经营活动,切实履行自律公约,为城市交通的发展和市民出行作出更大贡献。

随后,西宁市六家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企业还分别签署了承诺书,承诺自觉严格履行《公约》,严格遵守国家及行业各项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行业管理,为西宁乘客提供优质出行服务。

城北区:

引领青少年树立自护意识

本报讯(实习记者 衣凯玥)为进一步提升青少年自护能力,掌握安全自护知识,引领青少年树立安全自护的意识。近日,共青团城北区委联合西宁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四大队、城北区消防救援大队走进祁连路小学开展“青春自护·平安假期”青少年自护宣传活动,共有300余名学生参加。

活动现场,西宁市交通管理局四大队民警针对道路交通安全、独自居家安全等内容开展安全教育知识讲座,为同学们普及道路交通安全知识,提醒同学们要增强假期期间的安全意识,远离危险道路,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消防救援大队宣传人员就禁止燃放烟花爆竹、防溺水、防火、防拥挤踩踏等内容展开宣讲,并通过发放宣传册、现实案例警示教育等方式,帮助青少年认识身边存在的安全隐患,做好自我防护。据了解,此次活动的开展拓宽了青少年获取安全自护知识的渠道,增强了青少年自护能力,营造了良好的安全自护氛围,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

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青海聚焦七大领域严厉打击违规收费行为

本报讯(记者 小蕊)1月29日,青海省市场监管局召开涉企收费治理和重点领域价格监管“净域·2024”系列行动部署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涉企收费治理和重点领域价格监管“净域·2024”系列行动。

“净域·2024”系列行动将围绕涉企收费专项整治和水电气及通信行业、教育培训、医疗服务、重要民生商品、家居建材市场、旅游市场等重点领域价格、收费开展专项检查,以“查办一批重点案件、严惩一批违法主体、曝光一批典型案例、推动一批行业治理”的工作机制,推动重点领域价格监管常治长效。

行动一:涉企收费专项整治。重点检查行政事业单位转嫁成本、强制或变相强制收费等违法行为;行业协会商会利用行政委托事项违规收费等违法行

为;金融机构中间业务乱收费、不落实优惠政策等违法行为;机场、铁路超标准收费、重复收费等违法行为。

行动二:水电气及通信行业收费专项检查。重点检查供水供电供气企业不执行政府定价、不落实优惠政策、违规收取红线外工程安装费等违法行为;通信运营商虚假宣传、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

行动三:教育收费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学校不执行政府定价、利用服务性收费(代收费)牟利、违规收取培训费(实训费)、收取与招生录取挂钩的费用、幼儿园收取兴趣班费、培训机构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

行动四:医疗卫生服务价格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医疗机构自立项目收费、分解项目重复收费、不按规定提供服务并收费、不按规定执行药品差价率等违

法行为。

行动五:重要民生商品价格专项检查。重点检查销售粮油肉蛋菜奶等商品是否存在串通涨价、捏造散布涨价信息、不按规定明码标价、囤积居奇、哄抬价格、价外加价等违法行为。

行动六:家居建材市场价格专项检查。重点检查销售家电、家具、家纺、家装等家居产品及水泥、钢材等建材是否存在串通涨价、捏造散布涨价信息、不按规定明码标价、囤积居奇、哄抬价格、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

行动七:旅游市场价格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吃住行游购娱场所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旅游景区(点)门票不执行政府定价、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捆绑销售等违法行为。

因救人牺牲的两位玉树青年 获评青海好人

本报讯(记者 金华山)日前,2023年“青海好人”第四季度发布名单,本报报道的因救人牺牲的玉树青年东周才仁、赛西陈文获评“青海好人”。

1月26日,由青海省委宣传部、青海省文明办主办,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承办的2023年“青海好人”第四季度发布仪式在西宁举行。经过前期推荐评选环节,共有12组14人上榜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和孝老爱亲“青海好人”。

记者注意到,见义勇为“青海好人”获评者为东周才仁和赛西陈文,东周才仁是玉树藏族自治州治多县加吉博洛镇日青村村民、中国人民解放军3166部队原下士,赛西陈文是玉树藏族自治州治多县加吉博洛镇日青村村民。

2023年9月1日6时许,东周才仁与朋友赛西陈文驾车从西宁至玉树的路上,途经共和县倒淌河镇蒙古村(国道109线2004公里+450米处)时,发现路旁一辆白色轿车因路面结冰侧滑至路基下方的排水渠中。东周才仁立即停车,叫上赛西陈文查看情况,热心开展救援,并从侧翻的车中救出了3名乘车人员。救出人员后,他俩又帮助司机开展车辆救援工作。正当东周才仁几人奋力将白色轿车推出排水渠时,危险却不期而至。一辆从后方驶来的大货车因桥面结冰路滑,司机控制不住刹车,直接与白色轿车和正在实施救援的东周才仁等人发生碰撞,导致东周才仁和赛西陈文受伤,两人在120急救车转运途中不幸牺牲。

1月4日,中央政法委发布2023年第四季度见义勇为勇士榜名单,东周才仁、赛西陈文上榜。

未来一周全省大部 降雪频繁气温偏低

本报讯(记者 师晓琼 通讯员 刘璐)终于要下雪了!据省气象台预报,未来一周全省冷空气活动频繁,1月30日至2月3日全省大部有小雪或阵雪,西宁、海东、海西东部、海北部分乡镇有中雪。全省大部最高气温将持续下降,累计降幅6℃至8℃,局地10℃。

1月29日,杂多部分乡镇有小雪或阵雪,省内其余地区晴或多云。1月30日,海西东部、玉树西部、果洛北部及兴海部分乡镇有小雪或阵雪,省内其余地区晴或多云。1月31日,海西东部、海北大部、玉树、果洛有小雪或阵雪,省内其余地区晴或多云。2月1日,西宁、海东、黄南北部、玉树大部、果洛北部有小雪或阵雪,省内其余地区晴或多云。2月2日,西宁、海东、海北大部、海西东部、海南北部、玉树大部、果洛北部、黄南北部有小雪,西宁、大通、湟中、湟源、互助、民和、化隆、门源、刚察、天峻部分乡镇有中雪,省内其余地区多云或阴。2月3日,海西西部多云,省内其余有小雪或阵雪,其中泽库、河南部分乡镇有中雪。2月4日,玉树大部有小雪,其中杂多、治多部分乡镇有中雪,省内其余地区晴或多云。

气象专家介绍,1月30日夜间至2月3日全省大部地区有降雪,需防范降雪天气对交通运输、农牧业生产的不利影响。降雪、降温天气需做好防寒保暖、能源保供等相关工作。



冬日青海湖畔的“高原精灵”

这是1月24日在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刚察县哈尔盖镇境内的草原上拍摄的普氏原羚。

隆冬时节,在位于青海湖畔的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刚察县哈尔盖镇境内的草原上,成群的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普氏原羚觅食栖息,成为冬日一道独特的风景。

新华社记者 张龙 摄

湟源县:

汲取事故经验筑牢安全防线

本报讯(记者 晴空)日前,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近期安全生产工作作出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暨省委全会全体会议精神,湟源县应急局牵头迅速安排部署全县“两节”期间各类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和督导检查。

此次督导检查按照“乡镇全面排查、重点行业部门核查检查、县安委办督查”的原则实施,县安委办成立了综合督导组对重点乡镇、重点领域、重点企业有针对性地开展了督导检查工作。县应急局联合公安、市场监管、交通、发改、教育、民政、消防大队等监管力量,坚决克服侥幸心理和麻痹思想,坚决防范遏制全县重特大事故发生,开展了对全县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

紧盯“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管控,深入排查重点交通枢纽和重点路段,整治“两客一危一货”“三超一疲劳”、货车和农用车违法载人等重大隐患,突出抓好

春运和道路交通安全。聚焦医院、养老院、福利院等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建筑等重点单位开展了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九小场所”排查检查,突出抓好消防领域安全。突出抓好教育领域安全。落实油库、加油站、非煤矿山等企业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重大灾害治理、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和危化品、烟花爆竹运输、销售、储存各环节安全监管。狠抓工贸企业粉尘涉爆事故风险,加快推广粉尘监测预警系统应用,督促企业落实防尘防爆措施,加强作业场所的安全管控,突出抓好工贸企业安全。加大城镇燃气“气、瓶、阀、软管、管网、环境”6大方面管控措施,持续抓好燃气全链条、各环节安全监管,对大型餐饮场所、食堂、老旧小区等重点部位开展多形式的排查整治,突出抓好城镇燃气安全。

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